

分類 行政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70818 版面：一版

✓ 政院‘飛安委員會’掛牌

將獨立調查空難事件 評鑑飛安體系

【記者胡明揚／報導】國內近年來一再發生空難事故，為避免民航局在調查空難失事過程中「選手兼裁判」，行政院參考美國、加拿大、澳洲等國做法，成立標榜公正、超然的航空器飛航安全委員會，昨天終於掛牌運作；行政院長蕭萬長在應邀致辭時表示，未來委員會任務除了負責航空器失事原因調查鑑定等工作外，同時還要對飛航管制、飛安體系或措施進行評鑑。

以往國內飛安失事調查工作，都是由民航局負責；但有時空難原因，也可能涉及政府民航單位航管疏失、機場設施不良，甚至民航局監督不周失職等，所以不論美國、加拿大、澳洲等先進國家，均成立獨立運作的失事調查單位，而我國在接連發生空難事件後，也修訂民航法成立航空器

飛航委員會。

由行政院聘任的航空器飛航安全委員會，成員除了成功大學校長翁政義擔任主任委員外，委員還包括：何壽川（永豐餘集團負責人）、王石生（漢翔公司前總經理）、葉俊榮（台大法學院教授），及執行長戒凱（曾任行政院太空實驗計畫室副主任）。

翁政義主委表示，飛安委員會成立後，即積極建立委員會失事調查與飛航安全能量，一方面與國際知名失事調查單位美國NTSB、加拿大TSB與澳洲BASI建立合作、交流管道；一方面規畫建立飛安報告系統、飛安事件資料庫、飛航資料記錄、與駕駛員座艙通話記錄判讀實驗室，務使未來的飛安改善，能植基於本國文化的考量，以系統化觀點全面提升飛安水準。